

本府就「請臺南市政府水利局積極執行新化區A幹線下水道治理工程，並儘速召開地方說明會，以改善正新路及周邊積淹水問題」案，敬答覆如下：A幹線出口為衛生二號排水，排水分區位於都市計畫區北側為都市計畫內人口密集區，因近年氣候變化及開發變遷，降雨逕流量增加，導致大部分管段通洪能力不足因應。考量改善工程對交通影響程度，依據「臺南市新化區雨水下水道檢討規劃」報告研擬將A幹線洪水分流至虎頭溪排水，降低A幹線中、下游段箱涵之排水負擔，另於大新路111巷以北新設箱涵，將道路側溝逕流匯入，再匯入A幹線，以解決該地區淹水問題。本府水利局將A幹線分流及大新路分流等案合併提報，向內政部國土署提報「臺南市新化區A幹線下水道治理工程」，並獲內政部國土署同意補助經費計新台幣1億5,000萬元，本府水利局刻正辦理設計作業，俟初步設計成果定案後召開地方說明會。



工程位置圖